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华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4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担保对象苏州苏海汇融科技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高于 70%，为公司 2024 年新设的全资子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软科技”）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了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 2025 年度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6.7 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5.2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1.5 亿元。

公司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安排，办理具体相关事宜。详细信息可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

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2025年5月22日披露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等相关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苏州苏海汇融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苏海汇融”）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木渎东门町商业广场1幢122-123室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6MAE0XCKM29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翟辉

成立日期：2024年9月24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讯设备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品进出口。

股权关系：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

财务状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元）
总资产	2,115,041.18
总负债	2,081,944.29
净资产	33,096.89
经营业绩	
项目	2024 年度（元）
营业收入	3,797,042.27
净利润	33,096.89

经查询，被担保方苏海汇融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中支行（债权人）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债权人按主合同与债务人苏海汇融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为从 2025 年 6 月 26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26 日止（债权确定期间），在折合人民币 500 万元的最高限额内，债权人依据与债务人签订的主合同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本金余额。

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迟延履行裁判文书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保证期间为自债务人在各单笔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提前到期

或主合同解除的，则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之日或主合同解除之日起三年。主合同项下债务分期履行的，每期债务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上述担保额度在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额度内。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2.225 亿元，合计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 21.35%，其中，控股子公司山东天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山东天安”）为公司提供了 2.025 亿元担保额度，公司为山东天安提供了 1,500 万元担保额度、为苏海汇融提供了 500 万元担保额度。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499 万元，合计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 1.44%；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担保余额为 7,255.8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 6.96%。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八日